

证券代码：430555

证券简称：英派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租赁；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抵押。	300,447,660	221,866,416.11	
合计	-	300,447,660	221,866,416.11	-

(二) 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组织

名称：长虹塑料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长征路 71-85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长征路 71-85 号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元和

实际控制人：郑元和

注册资本：50,500,000

主营业务：塑料件、电子元器件、柜架、电器成套设备、低压电器、电力金具、电器开关生产、销售；有色金属材料销售；对房地产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 自然人

①姓名：郑元和；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②姓名：郑振军；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③姓名：郑石磊；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④姓名：吴珠丽；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⑤姓名：郑旭洁；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⑥姓名：徐璐；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2. 关联关系：

长虹塑料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1.92%的股份；郑元和持有长虹塑料集团 88.00%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珠丽系郑元和之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振军系郑元和之子，公司总经理、董事、实际控制人；郑石磊系郑元和之子，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郑旭洁系郑石磊之配偶；徐璐系郑振军之配偶。

3. 交易内容：

①长虹塑料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出租方将其所有的房屋使用权出租予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浙江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租赁费用为 447,660 元/年。

②关联方长虹塑料集团有限公司、郑元和、郑振军、郑石磊、吴珠丽、郑旭洁、徐璐无偿为公司各项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及综合授信协议、借款合同、贸易融资合同、银行承兑协议、出具保函协议书等）提供保证担保或抵押担保，预计 2024 年担保金额

合计不超过 300,000,000.00 元，具体担保方式及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元和、郑振军、郑石磊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 1、关联租赁的交易价格是根据市场价格为基础制定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2、关联担保业务由关联方无偿提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